



编号: 0258-2019-2021

不符合项报告

企业名称: 山东恒驰石油装备有限责任公司	不符合报告编号: 01
企业下属部门: 质检部	陪同人员: 燕国康
不符合事实描述: 质检部提供现场使用的兆欧表编号为 HC-LJ020, 校准证书为 2020.12.28 没有依据校准结果进行计量确认, 不符合 GB/T19022-2003 条款 7.1.1 总则中“应设计并实施计量确认, 以确保测量设备的计量特性满足测量过程的计量要求。计量确认包括测量设备校准和测量设备验证”的规定要求。 不符合认证审核准则条款号: <u>GB/T19022-2003 条款 7.1.1 总则</u> 不符合程度: 主要不符合 <u> </u>; 次要不符合 <u>√</u> ; 审核员(签名) <u>姜和</u> 陪同人员(签名) <u>燕国康</u> 企业部门代表(签名) <u>姜和</u> 日期: 2021.1.26	
纠正措施: <u>由质监部门进行查缺补漏, 根据校准证书进行计量确认, 确认合格后, 依据校准结果, 粘贴计量确认标识, 以及校准标识。</u> 企业部门代表签名: <u>姜和</u> 审核员签名: <u>姜和</u>	
纠正措施完成情况: 整改措施已落实, 验证有效。 审核组代表签名: <u>姜和</u> 日期: 2021.1.26	

可另附页